

104 国道塘下镇下村旧村综合改造 招商引资简介

塘下镇下村位于塘下镇西北部,地理位置优越,北与中村交界,西南连接清泉路(104 国道),九字河环绕东南,凤绣路(环镇北路)与塘西路(环镇西路)在村中交汇。为加快推进下村旧村综合改造工作,根据市政府相关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现将塘下镇下村旧村综合改造项目推向社会公开招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塘下镇下村旧村综合改造项目由土地出让开发和安置房配建部分组成。

1.出让开发地块。分为东、西两团块,东团块位于塘西路(环镇西路)以西,学勤路以东,南临文明路和九字河,地块面积为 12000 平方米,规划用地功能为商住用地,容积率≤3;西团块位于学勤路以西,清泉路(104 国道)以东,南临文明路和九字河,地块面积为 17100 平方米,规划用地功能为住宅用地,容积率 2.5。

2.安置房地块。地块面积为 73370 平方米,位于塘西路(环镇西路)以东,凤绣路(环镇北路)以南,东南临九字河,建设用地面积为 56058 平方米,规划用地功能为住宅用地,容积率≤3,建筑面积为 168174 平方米,其中用于安置建筑面积为 144341 平方米,其余部分出让销售。

二、项目招商方式和程序。地块开发和安置房代建(带方案)作为一个标的物公开招商,通过竞争性谈判,初步选择投资商并签订招商框架协议,根据协议要求设定挂牌条件,向社会公开挂牌确定投资商。



①出让开发地块



②安置房地块